

## 投标人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小型企业。即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小型企业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枫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6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友谊医院的2024年伊犁州友谊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肢功能性刺激系统（手功能）、吞咽电刺激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州思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8人，营业收入为5544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251.3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电脑中频，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一康医疗设备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9人，营业收入为11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不同供应商需按采购需求表明细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枫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6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2)19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友谊医院的2024年伊犁州友谊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(第一批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上肢功能性电刺激系统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常州思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8人,营业收入为5544.81万元,资产总额为11251.3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.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常州思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8人,营业收入为5544.81万元,资产总额为11251.3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3. 不同供应商需按采购需求表明细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常州思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04月02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友谊医院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频电疗仪，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一康医疗设备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9人，营业收入为11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一康医疗设备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15日